

## 关于处置贵 HB508 警车辆的公示

我院贵 HB508 警车辆，车型是越野车（东风日产牌汽车），车架号是 LGBM4DE43ES027500，发动机号是 087348D，车辆编制类型是执法执勤用车，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购置，购置金额为 261381 元，资产账面原值 261381 元，现资产系统残值 0 元，已使用超过 9 年，行驶里程 234287 公里。因该车辆使用时间较长，整体技术性能偏低，维修维护成本较高，需要处置该车辆，经过凯里市王镭机动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车辆鉴定评估（评估报告编号：王镭技鉴（2023）11 号），鉴定报告评估结论为有价处置，评估价格为 28000 元。该车辆已达到处置年限，经我院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对该车辆作有价处置，现予以公示，如有异议，请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之前与办公室联系，联系人：阮艾玲，联系电话：13765541859。

榕江县人民检察院

2023 年 11 月 3 日

